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24-044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主要生产 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业务数据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9-9月	2023年9-9月	同比增长(%)
1.原煤产量	万吨	170	144	18.06
2.发电量	亿度	124	76	64.47
3.营业收入	万元	90,569	83,568	8.30
4.利润总额	万元	64,149	63,776	0.59
5.净利润	万元	36,420	17,756	105.89
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515	479	212.52
7.研发投入	万元	931	481	93.77
8.应收账款	万元	220,448	228,011	-3.77
9.应付账款	万元	201,623	193,384	4.30
10.总资产	万元	78,865	84,017	-6.50

二、数据来源及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系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其影响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恶劣天气及灾害、设备检修等因素。上述生产经营数据并不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任何承诺、明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信谣传谣或轻信以上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4-06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9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4年1-9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考。

项目	数值	比上年同期增长
营业收入(亿元)	32,479	4.7%
利润总额(亿元)	20,074	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20,011	6.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9,793	25.0%
研发投入(亿元)	503	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28,200	-5.4%
总资产(亿元)	1,584	-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159,467	-0.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1,114	-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13,429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496	-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4-061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14日收到俞能先在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书面辞职。因工作调整原因,俞能先自愿辞去公司董事一职,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俞能先生的辞职自辞去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补选董事。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河北证监局、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活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0月15日(周二)14: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张志强先生、总经理赵尊先生、董事会秘书吴明先生、财务负责人肖海涛先生将在在线就公司业务、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4-027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14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涨幅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经询问,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经询问,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67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收到股东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岭科技”)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新岭科技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持有其公司59,093,631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具体情况概述

2024年9月22日,新岭科技与复创信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新岭科技以3.80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9,093,63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00%)转让给复创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新岭科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复创信息)。

二、本次股份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岭科技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4-050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 投资种类:安全性、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本次协议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温州永嘉惠北支行挂钩结构性存款(CSDVY202410879)”,产品期限93天,金额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证券报》(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该产品已于近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并获得收益162,813.70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三、(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募集资金: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2. 自有资金:公司自有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5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568,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7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825,53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451号《验资报告》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方式

1. 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天)	年化收益率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30	3.00%	2024-07-09	3,000,000,0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30	3.00%	2024-07-09	3,000,000,000.00

2.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北支行挂钩结构性存款【CSDVY202415614】

要素	说明
委托日期	2024年09月13日
赎回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赎回金额	3,000,000,000.00元
赎回利息	162,813.70元
赎回费用	0.00元
赎回净额	3,000,000,000.00元
赎回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赎回金额	3,000,000,000.00元
赎回利息	162,813.70元
赎回费用	0.00元
赎回净额	3,000,000,000.00元

3. 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且能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三、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防控措施

1. 投资风险

(1) 尽管购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防控措施

(1)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将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风险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3. 内部控制

公司将通过尽职调查、筛选程序、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对募集资金暂时出现闲置时,通过委托理财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委托理财的具体进展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32,479,000,000.00
利润总额	20,074,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11,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793,000,000.00
研发投入	503,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00,000,000.00
总资产	1,584,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467,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114,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29,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6,000,000.00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63%,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0.7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0.98%,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09%,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安排,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入“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取得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理财产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ST美讯 公告编号:临2024-113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 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不停牌。

● 公司股票自2024年10月15日起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美讯”,公司股票代码仍为“600898”,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证券种类与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仍为“*ST美讯”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898”

(三)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4年10月15日

二、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820230209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2024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152号),2024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08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称“《股票上市规则》”)中新旧规则适用的衔接安排第七条,对于新《股票上市规则》发布前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新《股票上市规则》发布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司,同样适用新《股票上市规则》第8.1.1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据此,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前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因公司2020年至2022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2023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1. 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2. 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 2024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该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证券法》第201条情形;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等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除外;

6.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

7. 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8. 公司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不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四路12号

(三)咨询电话:0531-86096772、0531-86096773

(四)传真:0531-86096773

(五)电子邮箱:gmtc600898@gometch.com.cn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ST美讯 公告编号:临2024-111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820230209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71)。

2024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15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5)。

2024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08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

“当事人: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通讯或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四路12号。

“当事人: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通讯或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四路12号。

宋林林,男,1970年2月出生,时任国美通讯董事长,住址:北京市海淀区***。

宋火红,男,1972年4月出生,时任国美通讯总经理,住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

郭晨,男,1980年5月出生,时任国美通讯财务总监,住址:浙江省嘉兴市***。

方巍,男,1971年12月出生,时任国美通讯监事长,住址:北京市海淀区***。

董晓红,女,1965年3月出生,时任国美通讯董事,住址:广东省深圳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对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依法向当事人告知了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应当当事人国美通讯、宋林林、宋火红、郭晨、方巍、董晓红的要求,2024年6月24日举行了听证会,听取了当事人及其代理人的陈述和申辩。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经审理查明,国美通讯存在以下违法事实:

一、国美通讯2020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国美通讯2020年度参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展的苹果手机、康佳彩电、华为手机贸易业务,该贸易业务存在合同闭环和资金闭环,为虚假的购销业务。国美通讯通过虚增贸易业务虚增2020年度营业收入57,823.56万元,营业成本57,469.25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61.53%、营业成本的62.18%,国美通讯2020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二、国美通讯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欺诈发行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文件,引用了上述虚假贸易业务收入数据,公司2021年-9月确认的虚假贸易业务收入为1,977,822.5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86.21%。2021年3月中国证监会批准了国美通讯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即向控股股东山东龙岭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6,560.01万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京泉华智能终端生产线改造项目。国美通讯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构成欺诈发行。

三、国美通讯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国美通讯2021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等会计处理不当,2023年4月29日,国美通讯发布《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2021年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2021年国美通讯净利润错报金额为1,962.98万元,占当期报告披露的净利润比例为38.35%。国美通讯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时任董事长宋林林全面负责公司业务,应当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决策和监督,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主要责任。宋林林知悉2020年贸易业务开展原因,知悉2021年年报信息披露,在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书上签字,宋林林未勤勉尽责,是2020年、2021年年报虚假记载以及欺诈发行行为的直接责任人员。

时任董事董晓红,同时也是广州国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美贸易”)、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国美定制(天津)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定制(天津)”)、北京市大中国家用电器连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大”)、天津鹏盛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鹏盛物流”)等涉案贸易业务主要参与方的法定代表人,应当知悉相关贸易业务实质,但董晓红对相关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未提出异议,是2020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书上签字,董晓红未勤勉尽责,是2020年年报虚假记载、欺诈发行违法行为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时任总经理宋火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知悉2020年贸易业务开展原因及具体情况,知悉2021年年报信息披露,在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书上签字,宋火红未勤勉尽责,是2020年、2021年年报虚假记载以及欺诈发行行为的直接责任人员。

时任财务总监郭晨,负责公司财务工作,知悉2020年贸易业务开展原因,具体实施前述贸易业务,对2021年财务数据未能审慎进行会计处理,在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书上签字,郭晨未勤勉尽责,是2020年、2021